



台灣，沒有長江、黃河，各河川都是流短水急，洪水與枯流的變化，旦夕之間而已；有限水資源，除了要供應目前已達二千萬人口的家庭用水、都市公共用水、與溉灌用水之外，還要支持一個工業強國的工業用水、以及尖峯發電所需要的水力，水利工程界在水資源利用、分配、與調度的成就與貢獻，都是值得敬佩的。

台灣省水利局，以一個省政府中的三級單位，自局長以下，位低事繁，即使只負起各主要河川的防治洪水災害的責任，已經難能可貴，何況還要主辦或協辦上述水利事業，更是功不可減。島內人口日增，工業更為發達，生活品質大幅提升，用水量的增加，事屬必然。我們實在不希望等到缺水嚴重的時候，再來著急就太遲了。根據我們以及很多水利界前輩的瞭解，要台灣省政府之下的一個三級機關，水利局，在工程人員的職等上以及經費上，已經難於承擔那麼大的責任，因此，實在有必要將水利局的地位加以提升，以免將來有所遺憾。

台灣省水利局洪局長炳麟先生，為本刊所寫的贊言「水利建設民生是賴」一文中，並不抱怨位低，卻勇承「興水利，除水害，責無旁貸」的重諾，實在令人欽佩。

這一期，原來排在23期出刊，但因部分文稿內容很好，但文章格式與本刊習慣不合



，修改費時；不少附圖有待重新描繪，在專輯主編力求完美的情況下，不得已延至本期出刊，謹向各位讀者與作者致歉。

本期，專輯主編邀請國際土壤力學學會現任會長 B.B.Broms 為本刊撰寫宏文，由譚工程師國豪先生譯成中文，依本刊習慣，中、英文皆刊出之。為此，本刊深感榮幸。

王工程師與周工程師，應本期專輯主編力邀，自美國投稿本刊，並親自校對，實在難得。

李教授咸亨與李慶福二位先生之垂直基樁載重試驗結果詮釋法一文；梁教授明德與鍾處長正行二位先生之基樁非破壞性檢驗一文；張工程師吉戊、黃工程師銘村與蘇工程師少溪等三位先生之崖坡中橋樑興建工程一文，不但內容精彩，而且都以國內工程為目標而寫，讀來尤其親切。鄭承宗先生介紹日本瀨戶大橋之設計與施工過程，尤可供我借鏡。

廖教授洪鈞與歐總工程司晉德二位先生之地錨檢測一文，也以國內實例來探討 F I P 規範之適用性，兼具學術與實用價值，應獲地工業者歡迎。

劉工程師弘祥先生所介紹的隧道支撐構材，不少是國內初次使用甚至是還在試用者，希望有勇氣求新、求進步的中華民國隧道工程師多加參考應用。

1. 本刊歡迎工程界之同仁提供有關地工技術而未曾發表之報導，論著或譯述，如屬譯稿請註明出處。
2. 來稿請用本社專用稿紙繕寫清晰（稿紙備索），註明標點，如有插圖必須用白紙黑繪。
3. 來稿暫定每篇以壹萬字為原則，稿酬從優。
4. 任何來稿均需經本刊聘請專家審稿通過後方得刊登。
5. 本刊每年刊行四期，分別於一月、四月、七月、十月出版。如蒙惠稿請於出版前兩個月寄交本刊。
6. 本刊另訂有詳細之稿約，函索即寄。